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19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02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2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02 月 25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湖路 62 号办公楼 1 号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李海周。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80,095,6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6,670,000 股的 75.0873%。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605,6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678%。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80,000,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9978%。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510,1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4782%。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 95,5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96%。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0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 95,5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96%。

4、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投票。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现场投票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本次股东大会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知的议题进行,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海周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0,886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4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0,886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0069%。

表决结果:当选。

1.0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谢燕玲女士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0,883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4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0,883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0064%。

表决结果:当选。

1.0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叶曙兵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0,884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4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0,884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0065%。

表决结果:当选。

1.04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平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2,687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2,687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3042%。

表决结果:当选。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沈险峰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3,013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3,013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3581%。

表决结果:当选。

2.0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胡庆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2,680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2,680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3031%。

表决结果:当选。

2.03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周长江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2,683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2,683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3036%。

表决结果:当选。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游展龙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2,712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2,712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3084%。

表决结果:当选。

3.02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王立新先生为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12,719 票,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96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22,719 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86.3095%。

表决结果:当选。

4、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50,4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436%;反对 45,2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6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560,4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92.5367%;反对 45,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7.4633%;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工商银行深圳福永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60,5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62%;反对 29,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3%;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5%。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南头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60,5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62%;反对 29,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3%;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5%。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新洲支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60,5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62%;反对 29,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3%;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5%。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80,060,5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62%;反对 29,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63%;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75%。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联股东谢伟群、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11,510,00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本议案有效表决权为 68,585,633 股。

表决情况:同意 68,537,3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6%;反对 48,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7,3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9.4944%;反对 48,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0.505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属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关联股东谢伟群、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11,510,00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本议案有效表决权为 68,585,633 股。

表决情况:同意 68,537,3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96%;反对 48,3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04%;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7,3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9.4944%;反对 48,3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0.5056%;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属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关联股东谢伟群、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其合计持有的 11,510,000 股不计入有效表决权,本议案有效表决权为 68,585,633 股。

表决情况:同意 68,538,1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07%;反对 41,5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605%;弃权 6,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8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48,13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50.3310%;反对 41,5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43.3951%;弃权 6,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6.2740%。

表决结果:该议案获得通过。

该议案属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苏涛、汪顺静

(三)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0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20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9 号——股权激励》的相关规定,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即 2020 年 7 月 31 日至 2021 年 2 月 2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深圳")提交了自查申请,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登深圳就核查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0 年 7 月 31 日—2021 年 2 月 2 日)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深圳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深圳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自查期间,除以下 8 人外,其余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序号	姓名	变更日期	累计变更股数(股)	变更摘要
1	廖小华	20201207-20201214	900	买入
		20201208	100	卖出
2	刘江华	20201209	200	买入
		20201210	200	卖出
3	胡俊才	20201207-20201208	600	买入
		20201208-20201210	600	卖出
4	袁玉玺	20201221	100	买入
		20201225	100	卖出
5	余志喜	20201207	600	买入
		20201218	600	卖出
6	张亚伟	20201230	100	买入
		20210105	100	卖出
7	叶裕周	20201222	100	买入
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1130	87,484	股份登记
		20201204	100	卖出

注: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 2,667 万股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4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经公司核查,上述人员/单位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方案要素等相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漏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三、核查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过程中,严格按照《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建立了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制度,限定了接触内幕信息的人员范围,控制参与策划讨论人员的范围,对接触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本次激励计划公开披露前未发现相关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利用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的行为均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均不存在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登深圳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登深圳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21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由李海周先生以紧急召集方式通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董事 7 名,监事、高管列席。与会董事一致推举李海周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选举李海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会议选举谢燕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决策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均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审议通过的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如下:

1、战略决策委员会:李海周先生(主任委员)、谢燕玲女士、叶曙兵先生、李平先生、周长江先生;

2、审计委员会:胡庆先生(主任委员)、沈险峰先生、谢燕玲女士;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周长江先生(主任委员)、胡庆先生、叶曙兵先;

4、提名委员会:沈险峰先生(主任委员)、周长江先生、李海周先生。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聘任叶曙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聘任李平先生、周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聘任左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董事会聘任邱泽恋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

(八)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关联董事叶曙兵、李平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参与对象,为本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匹配的原则,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及激励对象已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首次授予条件,同意以 2021 年 2 月 25 日为授予日,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44 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50.67 万股限制性股票和 202.68 万份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35.63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71.25 元/份。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第四、五、六、七、八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22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以专人送达的通讯方式发出关于紧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邱泽恋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与会监事一致推选甄学军先生主持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选举甄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至本届监事会期满之日止。

2、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获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修订)》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规定。

综上,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首次授予日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44 名激励对象共计授予 50.67 万股限制性股票及 202.68 万份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35.63 元/股,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71.25 元/份。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23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海周先生、谢燕玲女士、叶曙兵女士、李平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沈险峰先生、胡庆先生、周长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上 7 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沈险峰先生、胡庆先生、周长江先生的任职资格分别在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通过。

一、公司董事会组成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非独立董事:李海周先生、谢燕玲女士、叶曙兵女士、李平先生

独立董事:沈险峰先生、胡庆先生、周长江先生

经全体董事同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会议选举李海周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谢燕玲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上述董事长与副董事长的任期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

战略决策委员会:李海周先生(主任委员)、谢燕玲女士、叶曙兵先生、李平先生、周长江先生;

审计委员会:胡庆先生(主任委员)、沈险峰先生、谢燕玲女士;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周长江先生(主任委员)、胡庆先生、叶曙兵先生;

提名委员会:沈险峰先生(主任委员)、周长江先生、李海周先生。

二、部分董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侯建华先生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侯建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董事会对侯建华先生在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24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选举王立新先生、游展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甄学军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公司监事会组成情况

职工代表监事:甄学军先生

非职工代表监事:游展龙先生、王立新先生

经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会议选举甄学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未低于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3021 证券简称:兆威机电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叶曙兵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李平先生、周海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左梅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邱泽恋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页)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邱泽恋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邱泽恋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邱泽恋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燕罗街道燕川社区燕湖路 62 号办公楼 1 号会议室

联系电话:0755-27323929

传真:0755-27323949

电子邮箱:zqb@szzhaowei.net

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5 日

附件: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叶曙兵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2 月,任广州渔轮船舶公司助理工程师。1994 年 2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东莞市万宝至实业有限公司课长。2004 年 8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今,任东莞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止目前,叶曙兵先生通过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0 万股。叶曙兵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李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1992 年 7 月至 1999 年 8 月任青峰机械厂工程师。1999 年 8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实用电器厂工程师。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春合昌电器(深圳)有限公司工程师。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深圳市宝安区福永骏达制造厂工程师。2002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李平先生通过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0 万股。李平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周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7 年出生,本科学历。1995 年 8 月至 2002 年 10 月,在武昌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员。2002 年 10 月至 2006 年 8 月,在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任职员。2006 年 8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任业务员。2009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0 月,在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13 年 10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止目前,周海先生通过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2 万股。周海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左梅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重庆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主办会计、团委书记、党办主任。2002 年 2 月至 2002 年 9 月,任深圳市海园天空实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 年 9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深圳万讯自控有限公司财务主管、财务副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3 年 6 月至 2017 年 2 月,任深圳万讯自控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17 年 2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止目前,左梅女士通过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0 万股。左梅女士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邱泽恋女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83 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惠州珠光房地产有限公司会计。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6 月,任广州福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0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雅居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会计。2013 年 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5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 年 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 年 11 月至今,任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邱泽恋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截止目前,邱泽恋女士通过共青城聚兆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